

# 共青团安康市委文件

安团发〔2020〕5号

## 共青团安康市委 关于立即行动起来投身新型冠状病毒 感染肺炎疫情防控工作的通知

各团县（区）委、高新区团工委、恒口示范区团委，市直各机关、企事业单位、中省驻安单位团组织，各学校团组织：

当前，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防控形势十分严峻，我市已全面进入抗击疫情的紧急状态。全市各级共青团组织和广大团干部、团员青年要立即行动起来，深入贯彻落实市委主要领导同志批示精神和团省委、市委、市政府安排部署，有序参与防控工作，为坚决遏制疫情扩散、夺取防控斗争胜利贡献青春力量。现就切实做好全市共青团系统疫情防控工作通知如下。

**一、不断提高政治站位。**全市共青团组织要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对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防控工作的重要指示精神，不断提高政治站位，切实把人民群众生命安全放在第一

位，以实际行动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充分认识疫情防控形势的严峻性和复杂性，增强防范意识和责任意识，全力做好疫情防控和应急准备工作，在打赢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阻击战中彰显青春担当。

**二、全力做好舆论引导。**全市各级团组织要充分发挥团属新媒体矩阵作用，全面及时准确的发布权威信息，澄清事实，积极协助做好舆论引导工作。要通过多种形式积极教育引导广大团员青年自觉按照科学指引做好个人防护，不信谣、不传谣、不造谣，带头并劝导他人不串门、不聚会、不聚餐，不购买、使用野生动物，无事不出门、出门戴口罩，勤洗手、亲消毒、勤通风。有亲朋好友从武汉或经武汉返回安康，主动劝其居家隔离观察 14 天。

**三、积极开展志愿服务。**全市各级团组织要积极组织应急志愿服务力量，根据疫情防控发展态势和当地党委政府要求招募必要数量的青年志愿者，依据专业医护、便民服务、秩序维护、心理疏导等不同需要分别编组，在经过专业培训后积极投入到疫情防控志愿服务工作中。要严格落实志愿服务人员的防护措施，做好后勤保障工作。

**四、切实加强组织领导。**为加强对新型冠状病毒感染肺炎疫情防控工作的领导，团市委成立疫情防控工作协调小组，由卢存安同志任组长，刘伟、李锦旻、罗晓梅同志为副组长，团市委办公室、组织宣传部所有干部为成员，协调小组办公室设在团市委办公室，统一协调疫情防控工作。全市各级团组织主要负责同志作为本区域、本系统共青团系统疫情防控工作第一责任人，也要

切实加强疫情防控工作的领导，将各级疫情防控工作要求带头落实到位。

**五、严明纪律作风要求。**全市各级团组织要积极有力的落实市委、市政府关于新型冠状病毒感染肺炎疫情防控工作的政治要求、工作要求、纪律要求，确保各项工作要求得到不折不扣的落实。全体干部职工要保持 24 小时通讯畅通，时刻保持高度警惕，密切关注疫情讯息，随时准备投入到疫情防控处置工作中来。各县区团委、市直团组织要按照应急值守制度和重大事项请示报告制度，将有关重要情况及时报告团市委。

团市委联系人：徐 伟 值班电话：3288702（传真）

- 附件：1. 市人大常委会副主任、市委书记郭青对全市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防控工作指示
2. 安康市新型冠状病毒感染肺炎疫情防控联防联控工作领导小组关于加强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防控工作通告
3. 安康市纪委监委关于严明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防控工作纪律要求加强对执行落实情况监督检查的通知

共青团安康市委

2020年1月26日

安康市委员会

12401001033

# 中共安康市委办公室

各县区委，市委各部门，市级国家机关各部门、各人民团体、中省驻安各单位党组（党委）：

2020年1月23日，省人大常委会副主任、市委书记郭青对全市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防控工作作出批示。现将批示印发给你们，请认真抓好贯彻落实。

郭青同志批示：全市各县区各有关部门要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精神，按照李克强总理批示和全国全省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防控工作会议部署要求，把疫情防控作为近期最重要的政治任务，把人民群众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放在第一位，全面从严夯实防控工作责任。政府及其职能部门务必坚守工作岗位，严明工作纪律，强化总揽统筹、协作协调，认真落实早发现、早报告、早诊断、早隔离措施，全面执行集中患者、集中专家、集中资源、集中救治“四集中”要求，确保一旦确诊患者第一时间得到救治，确保防控有力、治疗有效。千万不能以“内紧外松”思维处理这次病毒传播，广泛宣传政策措施，大力宣传防治知识，强化对返乡人员等重点人群疾病监测和控制，严格执行每日零报告制度，切实维护社会大局和谐稳定，确保全市人民过一个安定祥和的春节。

中共安康市委办公室  
2020年1月23日



# 中共安康市委办公室

各县区委，市委各部门，市级国家机关各部门、各人民团体、中  
省驻安各单位党组（党委）：

1月25日，省人大常委会副主任、市委书记郭青对全市新  
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防控工作作出指示：现在村里防控工作  
还不到位，好多群众还不知道，要组织乡村干部包括扶贫干部，  
继续强化工作力度，广泛宣传广泛动员，让群众学会自我保护，  
这是事半功倍，最有效的工作方法。各级党组织和党员要充分发  
挥两个作用，务必高度重视联防联控工作，应急响应要全面升级，  
誓让疫情对安康影响最轻。

现印发给你们，请迅速落实，务求实效。

中共安康市委办公室  
2020年1月26日





# 加强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 防控工作通告

为维护公众生命健康，有效遏制疫情在我市发生和扩散，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传染病防治法》、《突发事件应对法》、国务院《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条例》等法律法规，现就我市加强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防控工作通告如下：

一、2020年1月10日后，从武汉、途经武汉来安、返乡人员，都应报告村委会或社区居委会，及时进行登记。未发热的，居家医学观察不少于14天；有发热、呼吸道感染症状的，联系120救护车就近转运到市、县区定点医院发热门诊筛查诊疗。

二、即日起，各旅行社、酒店宾馆一律不得再接待疫区旅游团队。

三、按照“非必须、不举办”的原则，减少和取消大型公众聚集性活动。

四、广大市民应加强个人防护，勤洗手、勤通风、勤消毒，减少人口聚集活动，外出佩戴口罩，咳嗽或打喷嚏时遮掩口鼻，加强锻炼、健康饮食。要遵守疫情防控要求，主动配合医疗、疾控机构做好隔离观察、追踪排查等工作，对刻意隐瞒、拒不配合造成不良后果的，公安机关将依法追究法律责任。

五、全市各汽车站、火车站、餐饮单位、药店诊所、机关企事业单位要加强排查，发现有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

症状的，第一时间报告辖区卫生院或者县区疾控中心。

六、请广大市民不信谣、不传谣，不转发来源不明的图文视频，积极支持疫情防控工作，并及时报告疑似病源。各县区疫情联防联控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联系方式：

汉滨区值班电话：

8:00 至 20:00 3266247

20:00 至次日 8:00 3203160

汉阴县 24 小时值班电话：

5212272 5215705

石泉县 24 小时值班电话：6321274

宁陕县 24 小时值班电话：6822721

紫阳县 24 小时值班电话：4421829

岚皋县 24 小时值班电话：2521118

平利县 24 小时值班电话：8421115

镇坪县 24 小时值班电话：8822747

旬阳县 24 小时值班电话：7202656

白河县 24 小时值班电话：7822259

安康市新型冠状病毒感染肺炎疫情

联防联控工作领导小组

2020 年 1 月 24 日

# 中共安康市纪律检查委员会

安纪字〔2020〕8号

---

## 关于严明新型冠状病毒疫情防控工作纪律要求 加强对执行落实情况监督检查的通知

各县区委、市委各部门、市级国家机关各部门党组（党委），县区纪委监委、市纪委监委各派驻纪检监察组、委机关各室部：

为认真贯彻市委主要领导同志批示精神，全面落实市委、市政府关于新型冠状病毒感染肺炎疫情联防联控工作部署，确保各项防控措施和工作要求得到不折不扣落实，现就严明新型冠状病毒疫情防控工作纪律要求，加强对工作部署和纪律要求执行落实情况进行监督检查的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严明纪律要求。**要认真学习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和李克强总理批示精神，增强“四个意识”，做到“两个维护”。高度



负责、严肃认真、积极有力落实省委、市委和市政府关于新型冠状病毒疫情联防联控工作的政治要求、工作要求、纪律要求，确保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党中央决策部署和市委、市政府工作要求得到不折不扣的有效落实，切实保障人民群众生命健康安全。

**二、加强监督检查。**市纪委监委成立两个监督检查组，由委领导同志牵头负责，市纪委监委机关和派驻卫健委纪检监察组2名县级干部分别担任组长，抽调具体工作人员，加强对新型冠状病毒疫情联防联控工作的监督检查，重点监督检查各级各部门防控工作落实、执行纪律要求等方面情况。春节期间，将派监督检查组进行不定期的监督检查。

**三、严肃责任追究。**疫情防控工作是近期最重要的政治任务，必须严肃对待，从严要求，对疫情防控工作部署不力、联防联控措施不实、执行纪律和工作要求不严的进行通报曝光、约谈问责，对擅离职守、临危退缩、处置不力、失职失责等问题，造成严重后果的，从严从快查处，严肃追究责任。

